國立龍潭高級中學辦理轉出證明書

查學生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（姓名）就讀 \_\_\_\_\_\_\_\_\_\_\_ 科 \_\_\_\_\_\_\_ 班，業已辦理國立龍潭高中轉出證明書，因辦理期程須2至3個工作天，俟本校文書辦理完畢後將通知該生前來取件或通訊寄回給該生，屆時再轉付給貴單位，特立此切結以茲證明。

 此致

 (學校)

申 請 人 簽章：

申請人聯絡電話：

證明單位 戳章：

證 明 人 簽章：

證明人聯絡電話：(03)479-2829轉分機201~202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